|  |  |
| --- | --- |
| **理事会2019年会议 2019年6月10-20日，日内瓦** | logo_C_ |
|  |  |
|  |  |
| **议项：ADM 28** | **文件 C19/56-C** |
| **2019年5月6日** |
| **原文：英文** |

|  |
| --- |
| 秘书长的报告 |
| 落实PP-18有关中小企业（SME）参加国际电联工作的新决议 |

|  |
| --- |
| 概要  继理事会2017年会议出台有关SME的试点项目后，2018年全权代表大会（PP-18）通过了第209号决议（2018年，迪拜），鼓励SME在缴纳更低会费的条件下作为部门准成员参加国际电联各部门的工作。PP-18责成理事会确定中小企业享受优惠会费应具备的最高收入。在2019年1月的会议上，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研究了各种方案并最终请秘书处分析两个可能的门限值，以协助理事会确定适当的收入水平。CWG-FHR在主席报告中亦建议将现有SME的试点项目延期至2020年1月31日，以方便在落实上述新决议前进行过渡。  需采取的行动  请理事会**审议**秘书长有关落实新决议的分析和建议。  \_\_\_\_\_\_\_\_\_\_\_\_\_\_  参考文件  [第209号决议（2018年，迪拜）](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209-C.pdf)；[PP-18/52](https://www.itu.int/md/S18-PP-C-0052/en)号文件、理事会[C17/120](https://www.itu.int/md/S17-CL-C-0120/en)号文件 |

# 1 背景

1.1 理事会2017年会议决定在相关ITU-T和ITU-D研究组推出中小企业试点项目。中小企业可全面参加研究组的会议，但无决策职责，包括担任领导岗位和通过决议或建议书。试点项目完整的职责范围可查阅[此处](https://www.itu.int/md/S17-CL-C-0120/en)。[[1]](#footnote-1)

1.2 为参加相关活动，SME必须按照各国的SME定义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1.3 该试点项目已与相关局、区域组织、有关主管部门及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协作，通过与中小企业及中小企业协会联系的方式予以推广。

1.4 根据理事会2017年会议的指示，秘书处向理事会2018年会议提供了进展报告并向2018年全权代表大会提交了更加全面的成果报告，报告可查阅[此处](https://www.itu.int/md/S18-PP-C-0052/en)。

# 2 PP-18的成果

2.1 在试点项目基础上，PP-18通过了第209号决议（2018年，迪拜），降低国际电联各部门中作为部门准成员的中小企业的费用，鼓励这些实体参与国际电联的工作。发达国家中小企业的收费定为3,975瑞士法郎，发展中国家中小企业的收费定为1,987.50瑞士法郎，但须由理事会不断进行审查。部门准成员有权参加特定部门的一个研究组。

2.2 PP-18做出决议，接受参与申请将取决于这些机构所属成员国的支持（即批准），证明申请人是符合该国中小企业定义的中小企业。此类实体经各自成员国核准为满足该国对SME的定义、符合针对中小企业的较低会费条件，其雇员人数亦必须低于250人，而且其年收入必须低于理事会确定的最高水平；在任何情况下，不具备本决议所述较低会费资格的公司的子公司或附属企业均不得作为SME。

2.3 PP-18责成理事会为支持本决议的落实，增加任何适当的额外澄清并向下届全权代表大会提交一份落实进展报告。PP-18进一步责成秘书长和三个局的主任为实施本决议采取必要和适当的行动并继续鼓励SME参加国际电联的相关活动。最后，PP-18请国际电联成员国向SME通报本决议，支持和鼓励SME加入国际电联并参加其活动。

# 3 落实新决议

3.1 关于中小企业的新决议在PP-18上通过后立即生效。然而，实际上，需要对国际电联的行政系统进行改革，以支持这项新决议的适当执行。

3.2 正如向PP-18报告的那样，目前约有20家中小企业参与了理事会2017年启动的试点项目。结果是积极的，但其中许多实体只有机会参加一两次会议。为了最大限度地增加将根据新决议选择作为部门准成员，根据会费优惠的条件加入国际电联的中小企业的数量，谨慎的做法是分阶段过渡。最后，PP-18留待理事会最终确定一个关键标准，即中小企业部门准成员有资格享受优惠会费的最高收入。

3.3 考虑到这些因素，CWG-FHR在其报告（[C19/50](https://www.itu.int/md/S19-CL-C-0050/en)）中建议理事会将目前的中小企业试点项目延期至2020年1月31日，以便利向落实新决议进行过渡。

3.4 此外，为协助理事会2019年确定最高年收入水平，CWG-FHR在1月会议上讨论了各国和国际定义。在与联合国其他机构进行研究和磋商后，秘书处报告指出，没有联合国全系统公认的或官方的中小企业定义。最常用的国际定义是世界银行和欧盟的定义。

3.5 鉴于各国定义之间的巨大差异和缺乏公认的联合国全系统公认的定义，CWG-FHR要求秘书处在现有国际指标基础上，分别分析世界银行和欧盟两种潜在起始金额 – 1,500万瑞郎和5,000万瑞郎 – 将产生的财务影响。

# 4 可能的中小企业最高年收入水平

4.1 以下是对CWG-FHR建议的**1,500万瑞郎**和**5,000万瑞郎**两种方案潜在影响的分析。

部门成员和部门准成员调查

4.2 由于中小企业的收入一般不对外公开，总秘书处于2019年2月向所有缴纳会费的部门成员和部门准成员发送了一份调查问卷，收集有关公司规模的信息。将近100家公司（约占总数的15%）对这项调查做出了回应。

现有成员中中小企业的估计数量

4.3 如果假定设该数据集可代表全体成员，采用雇员不到250人，收入低于5000万瑞士法郎的最宽松定义，那么20%的成员（13%的部门成员和33%的部门准成员）可能是中小企业。在这些受访者中，70%来自发达国家，30%来自发展中国家。

估计的风险收入

4.4 由于中小企业优惠会费仅适用于部门准成员类别，以下估算考虑了部门准成员而非部门成员的可用数据。

4.5 根据该项调查，如果仅关注员工少于250人的部门准成员，其中**90%**属于年收入不足**5000万瑞士法郎**的类别。在此基础上，由于现有的部门准成员转为享受优惠会费选项而面临的收入风险估计约为**每年425,000瑞士法郎**。

4.6 再来看起始值为**1,500万瑞士法郎**的同样数字，受影响的组别下降到80%左右，估计的风险收入降至每年**365,000瑞士法郎左右**。

4.7 尽管现有数据并未显示出两个可能起始值之间的风险收入存在较大差异，但考虑到样本数量，可能存在很大的误差范围。这意味着现有成员面临风险的实际收入可能高于或低于根据现有数据预测的数值。

4.8 而且，上述估计没有考虑到一些有资格成为中小企业的现有部门成员可能会选择会费优惠的选项并将其成员类别降级。

# 5 建议

考虑到上述情况，特建议：

5.1 按照CWG-FHR的建议，根据第209号决议（2018年，迪拜）制定的中小企业会费优惠方案将自2020年1月31日起实施，以便为有序过渡留出时间。

5.2 理事会2017年会议启动的中小企业试点工作继续开展，直至实施新的中小企业部门准成员参与类别。根据理事会2017年会议确定的标准和条件，现有参与者将能够继续参加，新参与者可以免费参加试点工作。

5.3 理事会采纳**1,500万瑞士法郎**的最高年收入，以执行关于中小企业的新决议中“做出决议3”中的指示。

5.4 成员国在每届全权代表大会前审查各自的中小企业与会者名单，以确认这些实体是否继续符合该国中小企业标准。秘书处也须开展同样的工作，以确保所有参与的中小企业仍然符合第209号决议（2018年，迪拜）规定的标准和条件。将邀请不再符合本决议要求的实体根据部门成员或部门准成员的标准条件加入国际电联。

\_\_\_\_\_\_\_\_\_\_\_\_\_\_\_\_

1. CWG-FHR主席提交理事会2017年会议的报告，第48项（第53页）；职责范围（TOR）见附件K第93页。 [↑](#footnote-ref-1)